

蔡元培譯述

哲學要領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

哲 學 綱 要

分五角二價定冊一

黃概華鍾
書於哲學各
問題，討論甚
詳，而內容之
分配，列亦
斟酌，洵
爲研究哲學
者有用之書。

商 譽

元(1092)

癸卯年九月初版
中華民國十三年十二月十版

*(哲學要領一冊)

(每
定價大洋貳角)

(外埠附加運費匯費)

講者德國科培爾

日本下田次郎

紐興蔡元培

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原開封鄭州西安南京

商務印書館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哲學要領序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此哲學所由起也。顧其思想、雖爲夫人之所有、而其義至費、至隱、積世積智、尙不敢執以爲定論。惟於前後彼此之間、得準乎今世人智之度、以斷其偏正焉耳。彼其過渡時代之歷史、學說、樊然、雖其中自有流派、因緣之相係、而參互波折、斷章而求之、往往若冰炭不相容。初學者不得正宗之說、以導之、將言唯物而詆純正哲學之蹈空、言惟心而嗤物質文明之爲幻、言有神而遂局古代宗教之範圍、言無神而又以一切家教爲仇敵、門徑旣誤、成見自封、知之進步、於焉窒矣。德國科培爾氏、任日本文科大學教授之職、約舉哲學之總念、及類別、及方法、及系統、以告學者、皆以最近哲學大家康德、黑智爾、哈爾、安門諸家之言爲基本、非特唯物惟心兩派之折衷而已、其所言神祕狀態、實

有見於哲學宗教同源之故、而於古代哲學提要鉤元、又足示學者研究之法、誠斯學之門徑書也、特據日本下田次郎之所筆述而譯之、以餉有志哲學之士、譯者識

余今者爲諸君講演哲學。余之所甚喜也。雖然。余不獲以祖國之語進。而借資於未熟之英語。恐不無不達不詳之憾。余當益致力於英語。以求詳達。而亦望諸君之留意於德語也。今世治哲學者。不可以不通德語。此非余德人之私言也。各國之專攻哲學者。深諳德語者。無不云爾。其理有三。一。哲學之書。莫富於德文者。二。前世紀智度最高學派最久諸大家之思想。強半以德文記之。三。各國哲學家。中不束縛於宗教及政治之偏見。而一以純粹之真理爲的者。莫如德國之哲學。觀此三者。德語與哲學有至要之關係。亦已明矣。世人以英語爲世界溥通之語。誠然。然英語者。溥通於物質世界而已。精神世界。則今日當以德語爲溥通語。如數百年前之臘丁語。千年前之希臘語也。各國文學家之傑作。每喜以最溥通之文明國語譯之。故吾國人幾有取資國語不待他求之風。夫哲學科學文學中至美至要之作。誠不能廢譯本。然譯筆雖至暢達。亦如書畫之臨摹。其神

采必不能一律。國語猶人也。各有其特別之性質及狀態。諸君不聞臘丁語之格言乎。同一事也。而二人爲之則不同。 *Duo quum faciunt idem non est idem* 惟書亦然。且以譯本論。亦莫善於德文。其先若塞克毗亞。Shakespeare 若胥來革爾。Schlegel 若臘丁及希臘之作者。德文譯本。皆較英法譯本爲善。由文法縝密故也。諸君有志於哲學者也。盡於德語致意焉。

哲學要領目錄

緒言

哲學之總念第一

哲學之類別第二

哲學之方法第三

哲學之系統第四

哲學要領目錄

哲學要領

哲學之總念第一

余將爲諸君講歐洲哲學史。所以研究歐洲哲學界思想之進化及諸哲學家主義之異同也。雖然，哲學者何謂耶。此不可不先決定者。此之不知而欲領會其歷史，此至難之事也。

哲學者，本於希臘語之費羅索費，*philo sophia* 費羅者愛也，索費者智也。合而言之，則愛智之義也。智者何耶。曰知識也。見真理也。然則真理者何謂耶。

望雲而以爲山，見繩而以爲蛇，此余之知與物不相合者也。不得爲真理。真理者知與物不可以不一致。

真理者，本本也。存存也。卽物之實體之性質及組織，舉其在吾知覺中者言之也。無論吾知之不盡，及有誤。吾既知有實體，則亦吾之知真理也。然而吾之研究，不可不進而益深，進而益遠。所謂哲學者，求何等真理耶。又

如何研究耶。任指一物。皆得以見種種之真理。試以山論。山者。林耶。童耶。在何國耶。以何種巖石成耶。余盡知之。是亦知此山之實體也。然而此之知識。限於某山某山而已。不能合大地諸山而一貫之。是不可不更求大地諸山普通之屬性。是無他。若諸山之起原。若成形。若進化。是也。余盡知之。則能合大地諸山而言其數百萬年生成之原因。無一焉與是不合者。是謂山之定義。是謂山之真理之原始。原始也者。自山言之也。山之關係無有更先於此者。自吾人言之。則亦可謂山之真理之要終。蓋研究所得之知識。以此爲最後也。是爲地質學之智。亦謂之科學之知識。凡各科學。無不資真理之原始以應用於諸物質者。雖然。此之終始。卽相對界言之。卽一種客體而爲真理之原始而已。是不可不有合各種客體而原其大始者。真理之大始。臘丁語謂之愛綏。Esse 希臘語謂之阿那依。Enai 德語謂之及大斯塞音。Das Sein 及大斯塞安得。Das Seiende 不外乎宇宙存存之原理。而哲學者之所求也。哲學者。求知此原理。及其一切運動發現。

之公例。故謂之原理之科學。 A Science of Principles

凡一現象之原理。決不存於其表面。如力之現象。其機械學動作之原理。不可見也。宇宙之原理。決不存於吾所見聞之世界。使其存焉。則爲此世界之一部。不得爲太極之原理。而此原理之原理。又不得不求之矣。是故宇宙之原理。必超乎物之質。物之有。而自爲形而上者。

形而上學之名。哲學書所常見也。此亦本希臘語之眉太費忌司。 *metaphysics* 眉太者。後也。費忌司者。自然也。世界之即物質合而言之。爲超於自然及後

於自然之義。夫今之費羅索費。正以形而上之原理爲的。則謂之形而上學無不可也。原注。費羅索費。與眉太費忌司。其語以眉太費忌司。爲西洋人

哲學以費羅索費爲哲學實之易瞭形而上學義太泛不如純正哲學之易瞭形

自科學觀之。則哲學者科學原理之原理也。故爲科學之科學。亦謂之太極之科學。其所以太極者有三證焉。一。關於形。形者。自人間之知識。比較而得之。而哲學則包舉一切之知識者也。二。關於質。質者。卽萬有之現象

而歸之於原質之所表示。然而此原質者，又不過一本質之所表示。哲學者所以發明此本質者也。三。關於知識之主體。對於客體而為主體。此對待世界之言也。準於哲學之原理。則此主體者亦其本質所表示之機關而已。是故哲學爲太極之科學。

存存之本。可假借名之曰神。Divinity 卽人之思考。若認識是也。然而其所思考。所認識者。亦不外乎神。神也者。統哲學知識之客體及主體而言之。吾人論知識之序次。無論今昔。皆以爲始於自知。證之教授。法而已明矣。世界諸物。無近於身。物之知識。大抵以間接得之。惟身則可以直接知之。不此之知。而先蓋於物。未有能瞭者也。

自命爲哲學家。非必哲學家也。於其中有出類拔萃者。始足以當之。是實吾人之導師也。讀書亦然。最近出版之文學。若近頃科學哲學之演說。吾所不知。不足恥也。雖然。吾旣治斯學矣。而於斯學大家永永不朽之著作。及並世達者所發表新思想之著作。未之讀也。斯實不學之證也。夫人生

有涯而世界日出之書。必不能以盡讀。吾人誠不能不精擇之。世界文學之傑作。爲博學家歷史家所最重者。其於哲學家。不必同價。蓋博學家重記憶。而哲學家重理會也。現世哲學大家黑極兒曰。哲學史者。惟長生不朽之義與之。洵哉。

吾今爲諸君舉哲學界最偉大之人物。其著作。其主義。皆較之他哲學家而當加意研究者也。其人死已久矣。而實尙生。蓋後學之所發明。強半孕之於其遺著。其人固終古不死。而後之學者。則由其津梁而生者也。

在古代希臘人中。若海勒西妥。若巴彌匿智。若畢達哥拉士。若柏拉圖。若阿里士多德。在中世。若亞歷山德市神學長克里門士。若阿里額士。若奧加士田尼。在十六世紀。爲近世哲學開山者。若哥薩尼士。若伯魯那。近世哲學之代表。若英之男爵培根。法之特嘉爾。荷蘭之斯賓挪莎。德之里布尼士。及康德。康德以後之哲學。爲最新哲學。若費斯德。若薛令。若黑格兒。若旭賓海爾。若費耐爾。若羅錯。其特爲德國哲學之代表。而今日尙生存

者。若哈脫門。此皆哲學界最偉大之人物。其著作不可不三致意焉。此諸家之主義。吾當於授哲學史時詳言之。雖然。今者言哲學門徑。亦不外示諸家主義之梗概而已。

研究哲學之故

哲學爲原始要終之知識。所以求世界太極無偶之原理。既爲諸君言之矣。顧哲學何以必研究耶。世人以研究物理學、化學、數學、不徒味其學理而已。又有以應實用。使人間養生之道日精。而業之者亦可因以致富。哲學則何爲耶。吾人不瞭於物之終始。及其關係。遂不能得幸福耶。欲知此不可知之事者。非狂耶。使有以此相詰者。余將告之曰。哲學實無裨於實用。無哲學者之幸福。固亦可勝於哲學者。以哲學爲狂。彼世界最大哲學家拍拉圖。曾受此名矣。雖然。狂者何耶。實利幸福者何義耶。此亦比較而得之。彼夫以溫飽爲最大幸福者。方且以科學若美術。爲疲精勞神。無與實際。此其自域於動物世界。非吾儕所指爲顓愚者耶。苟非其人。則或讀

佳詩焉。或玩美術焉。或研究動物之進化焉。方其爲之。豈以其飢不可食。寒不可衣。而謂之無實利哉。彼其所得無形之實利。可爲知者道。難與俗人言也。彼夫哲學者。有求而不得。有闕而未澈。其痛苦乃甚於飢渴。則其窮無窮。極無極。與日競走而不知止者。夫何足怪。如其不然。乃可怪耳。人者。非如動物之有感覺而已。有思慮者也。故向謂之哲學之動物。Animal metaphysicum 彼動物之在世界也。日與外界神祕之境相對。而不之感也。且亦不自覺其爲神祕之一種而感之。至於人而始有感。驚駭焉。歎美焉。此昔之柏拉圖。阿里士多德及中世之特嘉爾。近世之旭賓海爾。所呼爲哲學之感動者。莫致莫爲。使吾人決不能以不解解之。而務有以求其神祕之所以然。於是科學哲學起焉。科學者。所以解釋自然界各各有限之神祕。而哲學則舉世界無限之神祕而解釋之。且由是而演繹之於各各有限之神祕者也。

哲學者。驚駭之所生也。世稱惟神全智。全智者了然於物之終始。無一可

驚駭者。而大愚者亦然。彼固漠無所感也。人者。智不如神。愚不如動物。於是乎有驚駭。由是而推求焉。反省焉。是以有哲學。吾人直不求而自爲之。雖欲不爲之而不能。是爲吾人之特性。所以異於禽獸者。是可以人類之歷史證之。無論何地。既爲人類。無不有宗教思想。宗教者。無意識之哲學也。哲學自宗教始。而又得謂之以宗教終。蓋哲學者。莫不歸宿於宗教問題。否則以他問題涵之。善乎康德之言曰。神及他界者。他界謂未吾人哲學思想惟一之對象也。使神及他界之觀念。不範圍於道德。斯亦不足觀矣。是知吾人一切原始要終之疑問。終歸宿於生死之問題。生死之問題。解而哲學之目的達矣。

哲學之類別第二

哲學之問題。辜較言之。可界爲二。物界及心界。是也。今試仿算學之例。而命所不可知者爲天。則物界哲學。專以物質世界之現象爲基本。而藉以求其所涵之天。及與天有關係者。心界哲學。則專以精神世界之運動爲

基本而求之。然二界之分。不爲典要。物也。心也。其所涵之複雜。非可以片語定之。哲學家嘗有自然科學之各部。而建設爲哲學。若純正哲學者。將亦可分設爲無機物之哲學。而人者有機物也。是自然科學全體中之一部分而已。故曰物界心界之分。辜較言之。不爲典要也。卽心界而研究之。卽見有種種之部分。大別之爲三。曰知識。曰感情。曰意志。

知識者。若思索。若理會。皆屬之。其研究之事。謂之論理學。或曰認識論。感情者。科學中心理學之對象也。世類以心理學 Psychology 爲精神世界之科學。甚不確。此沿往昔哲學家之訛也。當於他日講心理學時詳言之。意志者。Volition 實謂意志之能力。Volition 廣言之。則吾人行爲之主義也。其在哲學。凡不屬於理論之部。而以吾人實踐之旨爲其對象者。皆屬之。哲學家或謂之實行之哲學。實行者。非兼涉製器程功外部之行爲。而專屬於心界道德之資性及志向。有善惡之別者。是也使世界止余一人。則余亦可有美醜真僞種種之觀念。不異於今日。而獨不能有善惡之觀念。善